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退税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清水塘冶炼产能关停搬迁的实际情况及相关税收法规规定，公司日前收到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退税款共计 17,749,791.54 元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，以上退税所得计入公司 2019 年度其他收益，该项收益将对公司 2019 年利润将产生积极影响，预计当期损益的预计影响额为 17,749,791.54 元，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5 日